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醫學系教學發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

紀 錄

時間：111 年 10 月 18 日（二）下午 3:00

地點：醫學館 3 樓 312 醫學人文空間

主席：凌憬峯主任

紀錄：劉美足

出席：王詠委員、張世慶委員(林憶柔助教代)、張原翊委員、張景智委員、陳怡仁委員(洪煥程主任代)、陳娟瑜委員(沈怡萱助教代)、黃志賢委員、黃怡翔委員(陳涵栩老師代)、楊令瑀委員、楊秀儀委員(沈怡萱助教代)、楊盈盈委員、鄭浩民委員、鄭瓊娟委員、龔彥穎委員(楊致遠醫師代)

請假：王培寧委員、兵岳忻委員、阮琪昌委員、楊智傑委員、嚴錦城委員

列席：李祐全會長(學生代表)、吳秋君助教、胡冠瑩助教、劉宜樺助教、陳姿婷助教、李巧芸助教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經本系教學評估委員會及課程委員會決議，網路課程評估結果自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，新增**五年級核心實習 TAS 學生量性回饋結果**，110-2 學期課程評估結果請參考【附件一】(略)。

結 果：有九成四課程為優良課程，是否需符合常態分配原則，建議重新檢視優良課程之評定標準。

二、合校後本系學生選修跨校區課程之情形請參考【附件二】(略)。

結 果：本系學生選修跨校區課程之人數及科目數，110-2 學期比 109-2 學期增加，持續觀察追蹤。

三、因應 TMAC 評鑑準則 2.1.2.1 針對課程內容重複問題，依據 110-1 學期課程評估學生回饋意見，課程負責單位處理結果請參考【附件三】(略)。

結 果：持續觀察追蹤課程重複問題。

四、本學期醫學系四年級課程安排如下：

醫四整合課程為數個學習區段的上課模式，每一個區段包含數週的授課及問題導向學習 PBL 病案討論，並且融入適度之醫病關係及臨床技能學習課程。因四年級整合課程於上學期疫情期間已完成規劃及安排，且醫四授課老師大都為臨床醫師，一位醫師通常只授課一堂，在執行面上無法立即全面恢復實體授課。因此本學期四年級整合課程採混成式上課模式，即實體課程搭配線上課程一起進行。區段的大堂課為預錄課程，實體課程授課有 PBL case wrap up、Skill 臨床技巧課程、PBL 小組討論課程、醫療與社會及基礎臨床技能訓練課程(BCS)等。

貳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擬審查 111-2 學期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新課程「醫療人類學的邀請」（2 學分）。（提案人：黃宣穎老師）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供學生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選修課程的多元選擇，於 111-2 新開此門課程，列入醫學系一、二年級「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」-「醫學人文類」課程選修。
- 二、授課教師提供之授課相關資料(含核心能力自評表)請參考【附件四】(略)。
- 三、本課程經本學期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案由二：擬取消醫師組大一下學期選修 2 學分「微積分(二)」課程。（提案單位：醫學系）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合校後課程彈性多元及未來大一共學基礎科學課程安排，擬取消醫師組選修 2 學分「微積分(二)」課程。
- 二、本案若通過，自 111-2 學期開始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案由三：擬將醫師組二上「普通物理學實驗」課程、醫師科學家組一下「物理學實驗」課程由必修改為選修。（提案單位：醫學系）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多元彈性課程，且讓學生依個人興趣多元選修，擬刪減必修實驗科目。
- 二、由於學生自主評鑑報告書已提及數次，希望將醫師組普通物理學實驗及醫師科學家組物理學實驗改為選修，擬依學生回饋意見將必修 1 學分醫師組「普通物理學實驗」及醫師科學家組「物理學實驗」改為選修。
- 三、本案若通過，自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開始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案由四：醫師科學家組「有機化學」課程，自 110 學年度起調整與醫師組一同上課，擬請追認。（提案單位：醫學系）

說明：

- 一、有機化學原與本校不分系、生科系、物治系學生一同上課；由於學生程度差異過大，對於授課老師及本系學生皆有所困擾。
- 二、擬自 110 學年度起醫師科學家組學生調整與醫師組一同上課，修課時間由大二上學期改為大一下學期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案由五：擬修訂醫師工程師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。（提案單位：醫學系）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電機工程系與資訊工程系之課程調整，擬將共同必修「離散數學」課程改為電資專業選修課程，並同時修訂備註說明。

二、 擬修訂內容對照表如下：

序號	原條文		修改後條文	
第五條 (二)	(二) 電資必修科目	備註說明(課程模組三選一)	(二) 電資必修科目	備註說明(課程模組三選一)
	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【3學分】 <u>註2</u>	共同必修	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【3學分】 <u>註2</u>	共同必修
	離散數學【3學分】		離散數學【3學分】	
	線性代數【3學分】		線性代數【3學分】	
第五條 (三)	(三) 電資專業選修	備註說明	(三) 電資專業選修	備註說明
	電路學【3學分】	自選至少 8 學分 (不可重複選修已被列入該模組之必修課程)	電路學【3學分】	自選至少 8 學分 電資必修科目與電資專業選修學分數合計至少 25 學分 (不可重複選修已被列入該模組之必修課程)
	電磁學【3學分】		電磁學【3學分】	
	訊號與系統【3學分】		訊號與系統【3學分】	
	資料結構與物件導向程式設計【3學分】		資料結構與物件導向程式設計【3學分】	
	演算法概論【3學分】		演算法概論【3學分】	
	計算機網路概論【3學分】		計算機網路概論【3學分】	
	影像處理概論【3學分】		影像處理概論【3學分】	
	作業系統概論【3學分】		作業系統概論【3學分】	
	計算機組織【3學分】		計算機組織【3學分】	
	機率【3學分】		機率【3學分】	
	機器學習概論與實作【3學分】		機器學習概論與實作【3學分】	
	人工智慧概論/人工智慧導論【3學分】		人工智慧概論/人工智慧導論【3學分】	

	分】		分】	
	健康照護數位轉 型講座【2學分】		健康照護數位轉 型講座【2學分】	
			離散數學【3學分】	

三、 另因應合校後之電機與資工學系課程類別調整(如部分課程增列為基本素養與領域課程)，為讓醫師工程師組學生有更彈性之學習空間，擬修改註2內容。

四、 擬修訂內容如下：

序號	原條文	修改後條文
註2	「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」、「物件導向程式設計」得認列為本校核心課程之基本素養學分數。	若課程列為本校核心課程之基本素養或領域課程，則學生得將該課程認列為核心課程學分數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案由六：擬審查 111-2 學期課程規劃表及必(選)修科目表修訂事項。(提案單位：醫學系)

說 明：

一、 111-2 與 110-2 學期課程規劃差異如下：

項目	111-2 學期	110-2 學期	備註
醫療人類學的邀請	新課程		如案由一
微積分(二)(醫師組)	取消	選修	如案由二
物理學實驗(醫師科學家組)	選修	必修	如案由三
有機化學(醫師組)	新增醫師科學家組學生		如案由四追認案
有機化學(醫師科學家組)	改與醫師組一同上課 (由大二上學期改為大一下學期)		如案由四追認案
電資專業選修(醫師工程師組)	電資必修科目與電資專業選修學分數合計至少 25 學分	自選至少 8 學分	如案由五
臨床眼科學概論	新通過課程		110-2 會議通過
高擬真情境模擬訓練	新通過課程		110-2 會議通過
疫情下行醫醫定行	新通過課程		停開
學術英文寫作			停開

二、 醫師組必(選)修科目表修訂如下：

項目	116 級	117 級(含)後	備註
微積分(二)	一下選修 2 學分	刪除	如案由二
普通物理學實驗	二上必修 1 學分	二上選修 1 學分	如案由三

三、 醫師科學家組必(選)修科目表修訂如下：

項目	116 級	117 級(含)後	備註
----	-------	-----------	----

物理學實驗	一下必修 1 學分	一下 選修 1 學分	如案由三
有機化學	一下必修 3 學分	一下必修 3 學分	如案由四

四、醫師工程師組**必(選)**修科目表修訂如下：

項目	116 級	117 級(含)後	備註
離散數學	必修	選修	如案由五
電資專業選修	電資專業選修(至少 8 學分)	電資專業選修	如案由五
項目	115 級	116 級(含)後	備註
備註*5 說明	電資必修科目與專業選修，課程內容請見醫師工程師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，必修學分數合計未含電資專業選修學分數	若課程列為本校核心課程之基本素養或領域課程，則學生得將該課程認列為核心課程學分數，必修學分合計未含共同課程(24 學分)，詳細內容請參考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修業規定(依該入學年度規定適用)	如案由五，修改說明

五、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課程規劃表」及修訂後「**必(選)**修科目表」如【附件五】(略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案由七：擬修訂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。(提案單位：醫學系)

說明：

- 自 110 學年度起，共同課程(原為通識課程)分為「核心課程」、「語言與溝通課程」，而「語言與溝通課程」規定「至少 6 學分，英文必修 4 學分」。
- 本系「大二英文」課程，抵免申請原則比照校方大一通識語言領域英文課程標準辦理，因應共同課程調整名稱，擬修訂注意事項第四條以符合現況。
- 擬修訂醫師組內容對照表如下：

序號	原條文	修改後內容
第四條	二年級上學期大二英文課程(2 學分)，需於一下學期結束前依「 語言領域-英文 」之抵免標準規定辦理抵免(不含課程抵免者)，逾期不受理；二年級下學期進階英文課程(2 學分)，得於二上學期結束前以本系認可之英文能力相關證明提出免修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未辦理抵免及免修者，一律需修滿 4 學分，自 106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，取	二年級上學期大二英文課程(2 學分)，需於一下學期結束前依「 語言與溝通課程-英文 」之抵免標準規定辦理抵免(不含課程抵免者)，逾期不受理；二年級下學期進階英文課程(2 學分)，得於二上學期結束前以本系認可之英文能力相關證明提出免修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未辦理抵免及免修者，一律需修滿 4 學分，自 106 學年度入學

	消進階英文課程。 ^{註5}	學生起，取消進階英文課程。 ^{註5}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四、擬修訂「醫師科學家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(自 105 學年入學適用)」內容對照表如下：

序號	原條文	修改後內容
第四條	二年級上學期大二英文課程(2 學分)，得於一下學期結束前，依「 語言領域-英文 」之抵免標準規定辦理抵免(不含課程抵免者)，逾期不受理。未辦理抵免及免修者，一律需修滿應修學分。 ^{註3}	二年級上學期大二英文課程(2 學分)，得於一下學期結束前，依「 語言與溝通課程-英文 」之抵免標準規定辦理抵免(不含課程抵免者)，逾期不受理。未辦理抵免及免修者，一律需修滿應修學分。 ^{註3}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案由八：擬訂定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」草案。(提案單位：醫學系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系 PBL 整合課程已行之有年，現行 PBL 教師授課時數核計依據本校「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」，惟現行採計的部分項目未明列其中。
- 二、為使 PBL 整合課程教師授課時數計算核發有所依循，爰訂定本原則草案，以臻完備。
- 三、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」、本原則草案逐條說明及草案全文如【附件六】(略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案由九：擬修訂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優秀學生獎勵申請辦法」。(提案單位：醫學系)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11 年 7 月通過之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優秀學生獎實施辦法」，擬同步修訂本系優秀學生獎勵申請辦法，以因應現況調整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優秀學生獎實施辦法如【附件七】(略)。
- 二、擬修訂內容對照表如下：

序號	原條文	修改後內容
參	獎勵內容：每名獲獎人頒給獎狀壹紙及獎金新臺幣一千元。	獎勵內容：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優秀學生獎實施辦法予以獎勵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案由十：擬修訂醫學系「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」實施要點。(提案單位：醫學系)

說明：因「健康照護數位轉型講座」課程之開課學期並未固定，需修改必(選)修科目表，擬修訂醫學系「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」實施要點如【附件八】(略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參、臨時動議(無)

肆、散會(下午 4:10)